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希伯來書 (14) 基督的祭司職分，比亞倫更優勝 (來 5:1-6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希伯來書 4:13-16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沒有事情可以在神面前隱藏，祂知道我們的全部思想和行為，即使我們察覺不到祂的存在，又或者我們企圖躲避祂，祂仍知道一切。我們在神面前是沒有秘密的，不過，最重要的是，雖然神清楚知道我們的一切，祂仍然愛我們。

基督的大祭司身分，比其他祭司更超越。根據利未記 16 章的記載，對於猶太人來說，大祭司是地上最高的宗教權威，只有他才能每年一次進入至聖所，為全國百姓獻贖罪祭。同樣，耶穌作我們和神之間的中保，作人的代表，在神面前為我們代求；祂也作神的代表，使我們確信神會寬恕我們。耶穌比猶太人的大祭司更有權威，因為祂既是真正的神，也是真正的人，祂不像大祭司每年只可以朝見神一次，基督就在神的右邊，為我們代求。

親愛的聽眾朋友，當你面對試探的重重圍困、苦無出路，而對人生悲苦、看不見曙光時，你是否還記得有一位中保，可以成為你隨時的幫助呢？

耶穌降世為人，跟我們一樣，經歷我們今天所面對的各種引誘，我們可以得到安慰，因為祂能夠體恤我們；但祂跟我們不同，祂雖然曾受引誘，卻沒有犯罪，祂是惟一在生命中完全沒有犯罪的人。這叫我們得著激勵，祂告訴我們面對試探引誘時，我們可以不犯罪。

禱告是我們憑信心來親近神的途徑，有些基督徒禱告時膽怯地垂著頭，不敢求神滿足他們的需要；有些卻很輕率，漫不經心地祈求。神是君王，我們應當存著敬畏的心來到祂面前；神也是我們的朋友和謀士，我們也可以坦然無懼地向祂禱告。

希伯來書的作者呼籲說：“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”我必須承認，我一直不喜歡“坦然無懼”這個詞的翻譯，但是我也不知道該換成什麼詞。“坦然無懼”會讓人想到“臉皮很厚”，或是“狂妄的自信”，這有點暗示我們不必太客氣。其實不是這個意思，這個詞的原文非常有趣，意思是指說話的自由，雅典人非常看重說話的自由。他們覺得一般市民應該要有說話的自由，他們可能是第一個有這種觀念的民族。如果這句譯作：“所以，我們只管‘完全自由’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”就意味著：我們可以自由地和主耶穌基督說話。我可以把不能告訴你的事告訴主耶穌，祂會瞭解我，祂知道我的軟弱，我可以向祂傾心吐意。我已經學會可以和神無所不談。我不會和主稱兄道弟的，我一直很不喜歡這種親近神的方式。祂是神，我要帶著一顆敬畏的心來到神面前、敬拜神。但是我可以對祂傾心吐意，因為祂曾經也是人。祂是神，但也是人，我可以非常自由地來到神面前向祂傾心吐意。我可以向祂敞開我的心。因此所有看似非常敬虔、冠冕堂皇的禱告詞，一點也不能感動神，尤其是當我們企圖掩飾自己的內心和罪愆的時候，更是如此。當我們沒有自由地或敞開心懷面對神的時候，我猜神根本就不會回應我們的禱告。這就是為什麼有時我們的禱告會毫無功效的原因之一了，因為我們對神很保留，不敢敞開自己，也沒有誠意。

“來到施恩的寶座前”，神的寶座是施恩的寶座，以前是審判的寶座，現在是憐憫的寶座，

是施恩的寶座。“為要得憐恤”，我們太需要神的憐恤了。憐恤就某種意義來說，是消極的，並提到過去的事。我們是靠著神得憐恤、蒙恩典。提多書 3:5 記載：“他便救了我們；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，乃是照他的憐憫，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。”神一直在憐憫我們。

“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”這句的“幫助”是非常正面的，是指到未來的。我們“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”在詩篇 23:1，大衛說：“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致缺乏。”我注意到有一種比較新的譯本，是這樣寫的：“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一直都沒有缺乏。”這是不正確的譯本啊！當然，大衛在過去一直都沒有缺乏，但是最美的，是他可以說：“我必不致缺乏。”為什麼？因為耶和華是我的牧者。我在天上有一位大祭司，我可以來到祂面前，因為祂也是我的牧者。請問，你今天有沒有來到祂面前呢？你會對祂說些什麼？你有沒有對神說你愛神呢？你有向神承認自己的罪嗎？神已經知道你的罪，你最好趕快向神認罪吧。不要在神面前裝模作樣。神全都知道，你可以靠著神的恩典來到神面前，很自由地和祂說話，因為在神那裏，你能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

接下來，我們進入希伯來書 5 章的研讀與查考。

希伯來書 5 章繼續講述基督是我們仁慈的大祭司這一主題，並且指出基督超越了利未的祭司，希伯來人對利未的祭司是非常熟悉的。作者在這一章前十節經文中，給我們闡明了祭司的定義。正如先前所說的，基督有三種職分，分別是：先知、祭司和君王。基督是神給人類的最後指示。神在基督裏已經把他想說的話都說了。身為先知，基督在兩千多年前向人說話。現在，祂是神的道，祂是現代人的祭司。將來有一天，祂要以君王的身分再來。此時此刻，祂是我們的大祭司，我們可以親近祂。祂是大祭司，正如亞倫也是大祭司一樣。每一個信徒都是祭司，就像所有利未支派的人都是祭司一樣。身為祭司，我們可以向神獻祭。讚美就是我們可以獻上的祭。你今天有讚美神嗎？我們也可以獻上物質、勞心、勞力的成果，或是時間。信徒可以把這些當成祭物獻給神。

禱告是祭司的工作。如果我們能認清楚自己的身分和特權，就可以省去很多力氣，把過去常用的人為的方法放在一邊。今天，我們看到敬拜神的兩個極端，一種是非常情緒化的，另一種是非常儀式化的。這兩種方式都是屬於血氣的，不是屬靈的敬拜。我們只要單單來到神面前，不需要靠著任何人為的技巧和方法敬拜神。（過去，有一則與航天員有關的笑話：有一個坐在太空艙的航天員，正要關門、準備升空的時候，有一個記者問他一個問題。根據我的觀察，記者常常會問一些很愚蠢的問題。這個記者問：“你現在準備要升空了，身為航天員的你，有什麼想法？”航天員回答說：“如果你坐在五萬個零件上面，每個零件都是用最低標準採購來的，你還會有什麼想法？”這就是今天很多人敬拜神的方式。他們不是很儀式化，就是很情緒化。）敬拜不是依賴自己的感覺，而是倚靠神的話。

4 章最後一節經文勸告我們：“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”基督可以供應這些需求，因為祂是我們的大祭司。

希伯來書 5:1 記載：“凡從人間挑選的大祭司，是奉派替人辦理屬神的事，為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（或譯：要為罪獻上禮物和祭物）。”

祭司的職責是為贖罪、獻祭給神，起中保作用。祭司既為他人，也為自己獻贖罪祭。

這節經文給祭司下了一個定義。祭司必須是從人間挑選的，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，祭司必須

是人。你看，他必須是個代表。他代表人，他到神面前是代表人。他要替人辦理與神有關的事。因為他“是奉派替人辦理屬神的事”，因此他必須是神認可的人。他“奉派替人辦理屬神的事”，這節經文所指的就是這個意思。我們從 4 節可以很清楚地知道，沒有人能得到大祭司的尊榮，只有蒙神所召，像亞倫一樣，他必須是神所指派的。因此，祭司必須符合以下幾個條件：第一，他必須從人間挑選；第二，他必須奉派替人辦事；第三，他在神面前代表人。

現在我們可以區分祭司和先知不同的地方。祭司是從人間選出來的，在神面前代表人。先知是神選出來，要領受神的信息，在人前代表神。因此，舊約的祭司不能向人傳講神的話，這是先知的職分。祭司的職分是在神面前代表人。現在，在我們這個時代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是惟一的大祭司。祂在神面前代表我們。祭司的職分不是服事失喪的罪人，而是服事得救的罪人。在約翰一書 2:1，老約翰說：“我小子們哪，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是要叫你們不犯罪。”老約翰是在對犯罪的小子們說話。神的兒女也會犯罪。感謝神遮蓋了我的罪，經文又補充說：“若有人犯罪，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。”基督在天上代表我們。當我的仇敵撒但，在父神面前控告我的時候，主耶穌基督是我的代表。祂是我的大祭司。這是我在地上很難找到一個讓我滿足的祭司的原因之一。我要把話說清楚，我不是故意要挑剔，如果有人要在神面前代表我，我要確定，他是神所認可的人。他有被神指派嗎？他有通過律師考試、能够在天上代表我嗎？我們可以彼此代禱，卻不能在天上代表彼此。因為我需要有人可以代表我，感謝神，我有一位大祭司可以在父神面前代表我。

“為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。”祭司可以獻上禮物和贖罪祭。希伯來書的作者說得很清楚，祭司要獻祭：祂把自己獻上為祭。和救贖我們的基督寶血相比，金子、銀子就像泥土一樣。“為要獻上禮物和贖罪祭。”這裏的罪在原文中是複數，不是單數，是指信徒生活中的罪。舉例來說，當你發脾氣的時候，你會來到神面前認罪嗎？你有一位在天上為你代禱的代表。祂在神面前代表你。

希伯來書 5:2 記載：“他能體諒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，因為他自己也是被軟弱所困。”

“能體諒”，這裏指的是舊約的大祭司也是軟弱的，所以會明白道德上的腐敗，包容別人的軟弱，並幫助他們。

根據約翰福音 8:46 的記載，我們這位大祭司在結束地上的服事的時候說：“你們中間誰能指證我有罪呢？我既然將真理告訴你們，為什麼不信我呢？”主的門徒和祂相處了三年，如果祂有任何錯處，他們都會知道。祂是無罪的，祂沒有犯過罪。可是祂曾經在地上是人，所以很瞭解我們。祂“能體諒那愚蒙的”，這句話是什麼意思呢？“那愚蒙的”是指無心犯了罪的人。利未記 4:1-2 就是討論這些罪。如果你認為在過去幾天你沒有犯過一項罪，你一定覺得自己是高高在上的，那麼我有話要對你說，你犯了自己沒有察覺到的罪，我們的大祭司也為我們處理這樣的罪。祂能體諒那愚蒙的。箴言 14:12 記載：“有一條路，人以為正，至終成為死亡之路。”以賽亞書 53:6 記載：“我們都如羊走迷；各人偏行己路；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。”神把我們比喻作羊，因為所有的羊都走迷了路。

“他自己也是被軟弱所困。”亞倫在個性上也有軟弱和缺點。但是，基督能體恤我們的軟弱和缺點，祂知道我們對事情的感受，祂是完美的中保。當我們跌倒，基督不會和我們一起跌倒，祂會把我們扶起來。亞倫的問題，在於亞倫可能會寬恕自己犯過的罪，或是他可能認過自己沒有犯過的罪。這是很危險的。但是基督會憐憫我們，祂既不寬恕，也不定罪。當我們來到祂面前認罪的時候，祂不會教訓我們，要我們改進。祂會向我們施憐憫。約翰一書 1:9

記載：“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”能有這位大祭司，真是恩典！我們看到亞倫和基督之間的差異，因為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身上，找不到亞倫祭司的弱點，因為這兩者之間是完全不同的。

希伯來書 5:3 記載：“故此，他理當為百姓和自己獻祭贖罪。”

大祭司也因肉體上、道德上的軟弱，為自己獻上贖罪祭。利未記 16:11 記載：“亞倫要把贖罪祭的公牛牽來宰了，為自己和本家贖罪；”

在贖罪日這個重要的日子，亞倫必須先帶著祭物，為自己的罪獻祭，把血帶進至聖所。他必須先解決自己罪的問題，然後才能代表百姓。基督卻是不同，基督不必為自己獻祭，祂為你我獻上自己為祭。

希伯來書 5:4 記載：“這大祭司的尊榮，沒有人自取。惟要蒙神所召，像亞倫一樣。”

祭司的職分不是人可以自行選擇的。惟要蒙神所召，像亞倫一樣。神只選召亞倫和他的後裔為祭司。在這宗族以外，沒有其他人可以在會幕或聖殿中事奉。

基督是神所認可的大祭司。不完全的舊約祭司同樣也是由神設立的，這表明中保的權威是出於神。

希伯來書 5:5 記載：“如此，基督也不是自取榮耀作大祭司，乃是在乎向他說‘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你’的那一位；”

我要澄清一件事，“今日生你”這句話，與基督在伯利恆的降生沒有任何關係，而是與加略山的墓園有關係，因為祂被釘在十字架之後，埋在那裏，也在那裏復活。祂從死裏復活。當祂回到天上，就開始成為我們的大祭司，這句話是指祂的復活。

作者繼而討論基督，說明祂配擔當祭司的職分，因為祂是神親自命定的，且因祂擁有的人性，並祂所獲取的資格。首先，祂是神親自命定的。這是神權能的選召，與人間的親族世系無關。這裏涉及一種更美的關係，是世上的祭司所沒有的。我們的祭司，是神獨特的那一位兒子，永遠是由神所生的，是透過道成肉身而生，也是透過復活而生的。

希伯來書 5:6 記載：“就如經上又有一處說：‘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’”

亞倫的等次不適合把基督祭司的身分排在一起，所以我們的主不是按照亞倫等次的大祭司，雖然亞倫是典型的祭司，基督卻超越地上的祭司。

基督是神的兒子，亞倫只是僕人。“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”麥基洗德是誰？他的記錄只有在創世記 14 章提到，他被稱為“至高神的祭司”。他出去祝賀亞伯拉罕戰勝了基大老瑪及其同黨。亞伯拉罕救回了所多瑪和蛾摩拉所有的居民，包括他的侄子羅得，並把所有的戰利品都奪了回來。所多瑪王遇見了亞伯拉罕，把所有的戰利品都獻給了他。亞伯拉罕受到了一些誘惑，但他拒絕了這個提議。根據創世記 14:18-20 的記載，麥基洗德是撒冷王，“撒冷”在希伯來原文就是“和平”的意思，因此他也是公義的王。不知道他是從哪裏跑出來，走進聖經，我們沒有一點線索，同樣的，他又無聲無息地走出聖經。此外，歷史記錄沒有再提過他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